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447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

承辦人：陳瑾瑩

電話：(03) 332-2101分機6314

傳真：(03) 339-4293

電子信箱：1006373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
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團字第11202936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響應國際志工日，本府訂於112年12月2日舉辦「桃園市112年志願服務嘉年華暨NPO成果市集」，敬邀貴單位踴躍報名活力展現進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響應國際志工日活動，並落實聯合國「全球永續發展目標」(SDGs)，以促進公民參與並貼近民意需求，邀請本市志願服務運用單位、志工及本市非營利組織(以下簡稱NPO)共同參與旨揭活動，以展現本市志工及NPO的推動成果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2年12月2日(六)9時至12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新勢公園(桃園市平鎮區中原路與延平路一段交叉口)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本市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、志願服務運用單位、志工、NPO及社會大眾。

(四)活動流程：詳見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之最新消息(<https://vspc.tycg.gov.tw/>)。

三、活力展現進場報名資訊：應具創意亮點並符合志願服務精神。

(一)報名資格：本市各類別志願服務團隊，共計10隊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1月3日(五)17時止。

(三)活動資訊請參考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4WNLbj>。

四、上開活動名額有限，經審核後報名成功者最遲將於112年11月10日(五)17時前由活動承辦廠商「逸知行商略整合股份有限公司」電話通知後續事宜，如有任何問題，亦可逕洽該廠商，聯絡資訊：楊小姐(07)2850755。

正本：本市社會福利類暨綜合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(共579個)(不含社會局及家防中心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社會工作科)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
市長張善政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